

证券代码：873690

证券简称：捷众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9

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2月23日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

提名郑义苗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公司监事董兴先生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投入更多精力，申请辞去公司监事，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监事会提名郑义苗先生为公司监事候选人。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郑义苗，男，1991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万里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毕业。2014年4月至2017年2月担任绍兴劲泽贸易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7年3月至今担任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

规定。本次任命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公司监事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2月26日